附件 9

2026 年第一批次面向个人配租保障性租赁住房选房签约服务指引

2026 年第一批次面向个人配租保障性租赁住房选房、签约手续安排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11 月 7 日、11 月 9 日-11 月 14 日 10:00-12:00、14：00-17：00 在分别在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润大厦裙楼二楼、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服务大厅进行。

合格认租申请家庭请按如下指引办理相关事项：

■所需证件及资料

序号	所需证件及资料	形式及份数	用途
1	申请人身份证	原件 复印件（1 份）	1.用于办理选房签约手续。 2.身份证复印件上注明“此复印件由本人提供，与原件一致”，并签名按捺手印。
2	申请人本人的**建设**银行借记卡	验原件 收复印件（1 份）	1.此账户用于办理租金托收。 2.银行卡复印件上注明“此复印件由本人提供，与原件一致”，并签名按捺手印。
3	被委托人身份证	验原件	1.申请人委托共同申请人选房时须提供。 2.申请人委托共同申请人以外的其他人选房时须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范本附后。
4	申请人本人签名并按捺手印确认的授权委托书	收原件（1 份）	

注：申请人本人前来签约请携带第 1、2 项资料；委托办理请携带以上全部资料。

■办理时间和地点

事项	时间	地点
选房	11月4日-11月7日、11月9日-11月14日10：00-12：00、14：00-17：00。签到时间为每个场次开始前15分钟。	1.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润大厦裙楼二楼（**单身公寓、一房类**）； 2.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服务大厅（**意向一、二类**）。
签订租赁合同	所在场次结束前签订。	

★申请人具体选房场次详见选房排期表（附件5、6）。

选房指引

选房规则

◆请按公示的选房排位顺序依次选择对应面积的住房。

◆申请人未按时参加选房的，按以下规则依序补选房：

申请人过号未到（电脑系统叫号，呼叫三次未到）、但在安排场次选房结束前到场的，待安排场次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先后补选房；

申请人在安排场次未到场、但在安排场次当日选房结束前到场的，在当日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补选房；

申请人在安排场次当日选房结束前仍未到场的，视为放弃本批次选房资格。

每个场次结束后安排补选，认租家庭需在每个场次结束前15分钟签到。

选房流程

◆签到等候

选房者到达现场后，按照指引先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服务大厅签到，领取臂贴号码牌，等待叫号。

◆ 呼叫验证

电脑系统将按照排位顺序呼叫（每位呼叫３次），选房者在听到自己的排位号码被呼叫后，应带齐所需证件、资料到验证处进行身份验证，验证通过后准备预选房。

◆ 预选房号

选房人由工作人员指引，在系统中预选房号，最多可预选３个房号。

◆ 正式选房

当前一个选房者确认完成选房后，工作人员会按排位顺序呼叫下一位预选房者前去正式选房。选定房号后，工作人员即打印《选房确认书》，选房者在《选房确认书》上签字确认，即完成选房。

◆ 撤销轮候

选房者已完成正式选房，如属于公共租赁住房轮候库在库轮候家庭的，需在此阶段现场操作撤销公共租赁住房轮候资格，方可进入后续签约环节。未轮候家庭可直接进入下一阶段。

选房注意事项

◆ 申请人（家庭）应做好选房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建议选择多套住房作为目标，密切留意现场的叫号信息和房源信息，已被选走的房号切勿作为备选房号，如有不明之处，可随时咨询现场工作人员。

◆ 请申请人按照选房排期表规定的时间提前签到，以便提前了解选房操作流程和房源动态。

◆现场选房人应为申请人本人；若申请人本人确不能到场的，可书面委托成年的共同申请人选房，书面委托由申请人本人签名并按捺手印；非共同申请人选房时须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

◆为避免人多拥挤，每户申请家庭最多两人进入选房现场。

◆每户申请家庭选房时间不超过三分钟，超过选房时间的视为放弃选房资格，房号一经选定并签字确认，不得调换。

◆关于如何视为放弃选房。

认租家庭排序到位，其意向小区中有对应户型或建筑面积的房源但未选房的，或者虽选定住房但未按时签订租赁合同的，按放弃本批次选房处理。累计放弃选房行为达到三次的，三年以内不得再次申请政府组织配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

认租家庭在选房时，仅能在其认租意向小区范围内进行选择，无法选取非本人认租意向小区的房源。若认租意向小区的房源在认租家庭所在排位选房前已被全部选定，则不被视为放弃选房行为，不被计入累计次数。

认租家庭在所在场次结束前未签订租赁合同或未经许可擅自离开选房区域的，视为放弃本批次选房资格。

签约注意事项

签约时，申请人本人确实不能到场的，可书面委托成年的共同申请人签订租赁合同，书面委托由申请人本人签名并按捺手印，其他人选房时须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选房当日未签约的，视为自行放弃本项目选房。放弃选房行为达到三次的，三年以内不得再次申请政府组织配租的保障性租赁住房。

签约后需现场缴纳所选房屋租赁保证金，申请人可通过微信/支付

宝扫码支付或网上银行转账缴纳保证金。

入住注意事项

◆入伙时间：签约后，以签约现场发放入住通知书约定时间为准。

◆明汇府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禾湾社区振兴路 612 号明汇府运营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5-88658536。

◆明皓府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明皓府物业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5-22666680。

◆嘉禧苑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嘉禧苑 3 栋 2 楼运营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5-88658509。

◆虹霓轩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虹霓轩正大门左侧运营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5-88658539。

◆东明公寓 （高新东产业配套宿舍）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科韵社区华裕路 2008 号东明公寓 4 栋一楼物业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755-27400283。

◆钟表基地公寓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八号路与公明南环大道交叉口东北侧（钟合路），钟表基地 C 栋 1 楼物业管理处。联系电话：0755-23190208。

◆凤凰英荟城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凤凰英荟城物业服务中心 3C 底商【地铁 B 口向北 15 米即可】。联系电话：0755-33211530。

◆红坳新居入伙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皇新路 58 号 4 栋 1 楼管理处。联系电话：0755-29068816。

◆入住手续可由申请人或成年的共同申请人办理。

◆办理入住时，物业服务费、水费、电费、燃气、有线电视等业务费按各小区物业管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温馨提示

◆因场地有限，建议老人和小孩不要前往选房现场。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的缴交由合同约定起租时间统一起算。

1、选房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叉口东南侧科润大厦裙楼二楼（瑞幸咖啡扶梯上去即可到达）。

公交：乘坐 M410 路在普联科技园公交站或同观路口公交站下车；乘坐 B959 路在普联科技园公交站下车；乘坐 M356 路在同观路口公交站下车。

2、选房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服务大厅

公交：

您的位置—高新南地铁站(E39 路、M355 路、高峰专线 21 号)

您的位置—高新公寓(72 路、236 路、339 路、M109 路、M530 路、M562 路、高峰专线 165 路、高峰专线 36 号)

再步行到选房现场。

地铁：您的位置—地铁 9 号线坐到高新南站 D 出口，往前步行 150m 前往选房现场。